

办事指南

■事项名称：食品小经营店登记

事项类型：行政许可

实施主体：安阳市北关区市场监督管理局（安阳市北关区知识产权局）

3. 事项编码（业务办理项编码）：TE410503SCJD0000014410172061W0001

4. 设定依据：

1、《个体工商户登记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56号）第二条“有经营能力的公民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，领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，依法开展经营活动。”

2、《河南省食品小作坊、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》（河南省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81号）第二十六条“小经营店实行登记管理。”

3、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印发〈深化“一网通办”前提下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厅文〔2018〕18号）四（一）“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卫生计生委、省食品药品监管局牵头，分别研究提出本系统优化民生事务审批服务专项改革方案。”

4、河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《关于印发深化“一网通办”前提下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推进审批服务便民化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豫食药监审批〔2018〕153号）四（九）16“按照省政府深化民生事务审批服务专项改革要求，推进优化河南省食品小经营店登记便利化改革工作，商请省工商局对食品小经营店实施‘证照联办’……”

5. 申请条件：

根据《河南省食品小作坊、小经营店和小摊点管理条例》相关规定。应当先行取得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，健康证、身份证方可登记。

6. 申请材料：

（1）河南省食品小经营店登记“证照联办”申请书原件 1 份

（2）申请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 份

（3）经营场所承诺书原件 1 份

（4）接触直接入口食品从业人员有效健康证明复印件 1 份

（5）食品安全承诺书原件 1 份

7. 收费信息：不收费

8. 办理流程：（1）收件；（2）受理；（3）审核；（4）决定；（5）送达。

9. 办理时限：承诺时限 1 个工作日，法定时限 7 个工作日（说明：办理时限不含听证、招标、拍卖、检验、检测、检疫、鉴定和专家评审、现场勘查、补件、上报（转报）等步骤所需要的时间）

10. 办理形式：窗口办理（☒） 网上办理（☒） 快递申请（☐）

11. 纸质申请材料收取方式：窗口收取（☒） 邮寄收取（☐）

12. 纸质申请材料邮递的收件人信息：

13. 办理结果名称：食品小经营店登记证

14. 办理结果获取方式：窗口领取（☒） 邮寄（☒） 电子证照下载（☐）

15. 结果获取说明：申请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受理回执单前来大厅发证窗口领取

16. 办理地点：安阳市北关区解放大道 174 号（解放大道与县中街交叉口东北角）北关区市民之家二楼大厅综合受理窗口

17. 交通指引：市内乘坐公交车到市妇幼保健院站下车向东 100 米路北。

18. 办公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，法定节假日除外。上午 09:00-12:00，下午 13:00-17:00。

19. 咨询电话：0372-2235175

20. 投诉电话：0372-2263630

21. 查询办理网址：<http://aybg.hnzwfw.gov.cn>